

长沙市财政局文件

长财预〔2024〕153号

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 与建设资金的通知

相关区县财政局：

按照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24〕164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区县2024年中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资金 万元，具体项目和金额见附件，收入列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“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请严格按照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3〕11号）、《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中央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管理细则的通知》（湘财农〔2024〕1号）等文件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提高资金支出绩效。

- 附件：1、2024 年中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
资金分配表
- 2、2024 年中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
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长沙市财政局办公室 共印 4 份 2024 年 7 月 12 日印发

附件1:

2024年中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资金分配表

县市区	金额(万元)
长沙县	95
望城区	30
总计	125

附件2

2024年中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绩效目标表

支出方向	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		所属专项	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
省级主管部门	湖南省农业农村厅			
支出方向总金额 (万元)	11428		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总额(万元)	11428
实施期绩效目标	提高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,开展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、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、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,开展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、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、农技推广信息化建设,探索新型农技推广服务模式、农业科技人员服务农业农村发展等工作任务。			
本年度绩效目标	提高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,开展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、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、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,开展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、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、农技推广信息化建设,探索新型农技推广服务模式、农业科技人员服务农业农村发展等工作任务。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(个)	269
			脱产培训农技人员(人次)	9000
			特聘动物防疫员(名)	1300
		质量指标	乡镇农技站推广服务水平	有所提升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科技示范主体对周边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的辐射带动能力	有所增强
			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	95%以上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全省农技推广体系服务能力与水平	持续增强
	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基层农技人员对项目实施满意度	≥90%
			核心场推动遗传改良计划实施	取得明显进展
	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企业满意度	对行业服务满意率≥90%